

萨德文集

愛之罪

[法]萨德 D.A.F de sade /著 管震湖/译



Les Crimes
de
L'amour

时代文艺出版社

LEADER



La guerre mondiale dans les œuvres

Les Crimes de L'Amour

时代文库

●萨德文集●

爱 之 罪

●[法]萨德侯爵/著
●管震湖/译



时代文库
出版

萨德文集之一：爱之罪

作 者：〔法〕萨德侯爵

译 者：管震湖

责任编辑：安春海

责任校对：牟玉青

装帧设计：康笑宇工作室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48）

发 行：吉林省新华书店

印 刷：吉林省九三彩色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210 千字

印 张：10.75

版 次：199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199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28 000

书 号：ISBN 7-5387-1245-3/I·1202

定 价：54.00 元（全三册）

目 录

萨德文集总译序	管震湖 (3)
萨德侯爵《爱之罪》(原编者序)	米歇·德隆 (18)
法克斯郎惹	
——又名野心误	(37)
洛兰莎和安东尼奥	
——意大利小说	(70)
欧仁妮·德·弗朗瓦耳	
——悲剧短篇小说	(123)
弗洛维勒和库瓦耳	
——孽 缘	(201)
爱尔内斯汀	
——瑞典小说	(255)
附 录:	
萨德在世时有关《爱之罪》的论战文章 5 篇	(322)
关于这部小说选的版本	译者 (340)

萨德文集总译序

管震湖

萨德侯爵是西方文学史上影响广泛而深远的作家，其作品继以西班牙传说人物唐璜为主人公的那样放肆刻画男女情、给予恶德细致描绘的诸多传统故事、小说、戏剧、歌剧之后，开创了 18 世纪直至 20 世纪整整一个流派的西方文学。然而，其人、其事、其作品却是历经否定、肯定，再否、再肯定的一个重大焦点，盖棺尚不易论定。至今我们还可以各抒己见，继续研究，继续探讨，继续辩证。

西方论者确有不少人——眼前就有我们这部《萨德文集》之三《鞠斯汀娜，又名美德的厄运》（《贞洁的厄运》）的评注者贝雅特丽丝·狄狄耶——认为，生于 1740 年的萨德是比他晚生 116 年的弗洛伊德在性领域的先驱。从立足于性本能而发展出整整一套体系来看，不妨这样认为，不仅如此，生平所行为二者似乎也有异曲同工之嫌：弗洛伊德创建其精神分析学之初，就遭到医学界许多人士、乃至相当数量的科学界人士的怒斥，以至好像有根有据，说是弗洛伊德所有的理论无非是他自己的经验之谈，什么父亲对女儿的猥

亵、恋母癖（俄狄浦斯情结）、手淫、性梦、同性恋、杂交等等，都是这位道貌岸然的医生、学者背地里乐此不疲的怪异嗜好。固然也有人为弗洛伊德辟谣，说这些纯属人身攻击，全是无稽之谈，但同时也有人坚持认为总不能一概说成空穴来风吧？而萨德的此类恶行中的某些以及远比这些更不堪言状的性变态行径，却是证据确凿、无可辩驳的。如果说弗洛伊德的初衷本来只是做个精神病学的医生，并未曾设想发展为一套理论，而且事实证明是个影响深远的完整理论，那么，萨德则是蓄意为之：既以其言——诸多小说和故事，更以其行——种种秽声四播的实践，招致其人罪有应得的毕生灾祸。举凡形形色色的性歧异（*déviations sexuelles*）——不仅上述弗洛伊德那些被认为“亲身经验”中的某些，还有如萨德小说中所描述的鞭笞、被鞭笞，“蓝胡子”第二、第三……，嗜粪癖，观淫癖，恋尸狂，裸露狂等等，这个堪称“千古第一大淫人”的作家实际上都为之确立了一个影响不容忽视的性理论，而且身体力行其中不少怪异嗜好。生前以及身后以被称做艳情文学或性爱小说的代表作而成为整个一个流派的开山鼻祖，在西欧蔚为风尚。流毒也罢，遗风也罢，直到现今，模仿或效颦者还大有人在。至于如今西方的红灯区、性商店、淫秽书刊之类淫乱场合及传媒实际上的顶礼膜拜，那就更是萨德本人始料所不及的了。

孟子曰：“饮食、男女，人之大欲也。”这个“欲”可以用拉丁词 *libido* 来译，因为 *libido* 本意只是指人的 *besoin naturel* “天然欲望”；以弗洛伊德为创始人、突出代表的精神分析学派最初使用这个词，即依其初义；只是后来，尤其是反对这一学派的心理学家、生理学家才把它用作贬

义，特指种种非常态的性欲及其实践即性歧异。性研究以及性教育，只要是从科学的角度，对于指引男女进行正当性行为、获得正常的男欢女爱的乐趣并得以繁衍后代，是十分必要的，而在今日的中国，还必须致力于节育知识的普及。然而，萨德并不满足于用小说以及附带的说教来进行性描写、性扩散，也丝毫没有以科学态度研究性问题的心理学家—生理学家自诩的意思

多纳谦—阿耳封斯—弗朗索瓦·德·萨德侯爵（1740—1814）出身于法国普罗旺斯名门贵族，家庭与波旁王室有姻亲关系。年幼时与王室孩子们一同接受专为古老世家子弟设置的良好教育，青年时曾以军功显称，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期间积极投入革命热潮，有过为当时人们称道的贡献。然而，另一方面，从他15岁以公子哥儿的身份进入近卫军起，受同伍的感染，更受当时腐朽社会风气的影响，17岁即初试云雨情，从此一发而不可收拾。他23岁退役后结婚，婚后不久即与岳母^①通奸——虽然恋母情结还没有发展到及于生母；而后由于与一小女工淫乱而第一次被捕入狱。在《鞠斯汀娜新传》——即我们译出的《贞洁的厄运》三易其稿的第三版本（我们未译）——中还可以发现非常接近乱伦的那种近亲通奸的热昏：“我让我的堂妹给我生了个孩子，我干了我的这个侄女，由这个侄女我有了这个小姑娘。她因而既是我的侄孙女，又是我的亲生女儿，又是我的亲外孙女，既然她是我女儿的女儿”。萨德本人是否也这样干过，

^① 这个岳母后来由于嫉妒萨德乱搞其他女人而终生与他为敌。

未见文字记载，无从考证，但他认为这无伤大雅则是肯定无疑的。以后的通奸以及杂交、群交，还有男风丑行更是一再公然无忌，一生中为人所知的淫行以及造成的秽闻多达二三十起，还有隐蔽的、只是事出有因，查无实据，仅以追捕或通缉了事的，也至少有同等数量。因而八次身陷囹圄，蹲过 13 处牢房，并受鞭刑三次，还被三次判处死刑（其中一次被以模拟人像处以火刑）最后，这位号称“被诅咒的作家”被当做疯子囚禁于夏朗通监狱，直至瘦死附设的疯人院中。

作为作家的萨德以大量长、中、短篇小说自成一家，是 17 世纪末直至整个 18 世纪风行于欧洲的艳情小说和黑小说（又名“新小说”）的写作能手，当时就与英国的萨缪尔·理查逊（1689—1761）、亨利·费尔丁（1707—1754）齐名，荒诞恐怖气氛的渲染则应以法国的若望·卡佐特（1719—1792）为先驱，当时以及后世，效法萨德的笔法、情节安排、主导情调的，在法国、英国、德国、俄国等等大有人在。不妨像《爱之罪》（即本《文集》的第一集）原编者米歇·德隆那样，说是在影响及于某些浪漫派、象征派、颓废派作家之后，“《爱之罪》这一想象产物也培育了〔以法国诗人艾吕雅为代表的现代〕超现实主义。”萨德被承认为西方文学史上有重大影响的作家之一，是 20 世纪的西方给予了他那个时代否认的显著地位。在中国，仅个别辞书中有其简介，萨德这个名字，在专业圈子以外，很少为人所知。而萨德的作品，对广大读者来说，更是无缘得见，这显然是一种人为的翻译和出版空白。

萨德其人，以性虐待 - 性受虐狂（主动和被动合并为一

个词 algolagnia——由希腊词 algos 痛苦，加上 lagneia 性快感组成），外加群交和男风为特色的淫乱实践及其理论，在西方文字中派生出一个词 sadisme，即以萨德 Sade 姓氏为词根；而单独的性受虐狂则以奥地利 19 世纪小说家 Sachel - Mascoch (1836 - 1895) 命名，称做 masochisme。施虐兼受虐的性变态，在西方其根源可以追溯到古希腊 - 罗马时代：在希腊即使不谈社会风气，也可从若干悲剧中找到痕迹，还有公元 2 世纪的讽刺诗人吕西安在《娼妓的对话》中让一个女人自白：“假若一个男人对情人没有拳脚相加过，没有扯断过头发，没有撕破过衣服，他就没有真正体会到什么是爱情。”反之，有些男子和女子也要求恋人或通奸者施虐于自己；在古罗马，甚至有贵族在斗兽场上观赏奴隶群交，或以针刺甚至切割妇奴的乳房，性交时鞭打对象或让自己受鞭笞为乐趣的丑行。在东方，萨德自己说应以中国的暴君夏桀、商纣为施虐祖师爷，但我们未见中国古籍记载他们施行鞭笞；这种鞭笞性虐待狂，最早见诸文字的，据笔者所知，受虐独为唐人卢仝在《玉泉子记》所录某杨希枚者；施虐狂稍后，见于宋人赵德麟《侯鲭录》中的宣城守吕士隆酷爱鞭杖营妓一事。近代的西方始作俑者还是应该首推萨德侯爵。这位爵士淫行——罪行（不单单鞭笞变态狂热）之所以超乎人情之常，有人（例如贝·狄狄耶）解释其原因为：“他怀疑自己有能力使女人快活，……不是源于优越感，而是对已经觉得自己无能为力的一种报复！”然而，萨德自己多次通过作品中的色狼之口，自称体质结构异于常人，甚至给予露骨的性器官描绘，——他本人在死前一年，还以 73 岁高龄从与 16 岁的小姑娘通奸享受到极大的乐趣，可算现身说法，作出了一

个也许可信的解释——至少说明异乎常人的性欲亢进。或许这正是“文如其人”！加之，累计 40 年的监禁生活，绝大部分时间处于全封闭的与世隔绝状态，只好以纵其不甘寂寞的活跃想象为排遣时间的手段，越出狱外，超脱凡人世界，把意淫发挥到无以复加的程度，更增添了其创作的骇世惊俗的迷幻色彩。

萨德在作品及其理论性论述中多方为性虐待辩解，甚至令《闺房的哲学》中的人物——淫棍多耳芒塞教导其女弟子、施淫的对象，天真的少女欧仁妮——诡辩说：“[性]残忍远非一种恶德，而是大自然刻印在我们内心的第一情感。残忍无非是男人的活力，文明还没有腐蚀的男性活力，因此，它是一种美德，不是恶德！”

无论如何，萨德不单单是个自然的人，像任何他人一样，首先是个社会的人。他生活的时代，是法国社会大动荡的时代，继资产阶级大革命严峻风尚之后，道德伦常逐渐松弛，社会风气每况愈下，旧制度借尸还魂的种种糜烂腐败现象，都在国力强盛、普遍繁荣的金碧辉煌表面掩盖之下，一步步达到骇人听闻的程度。萨德其人、其事及其作品，不过是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他那个时代蔚为时尚的上层社会的阴暗腐朽而已。从这个角度看，把萨德的某些经选择的作品介绍过来，不失为一幅法国风情画，有助于了解他那个时代的西方社会，乃至现今的西方社会——至少是其盛行不衰的一角丑态。在面向全世界开放、改革步伐日益加大的中国，足以为国人戒，足以为某些对开放予以错误理解的男女青年——尤其足以为少数实践“男人有钱〔有势〕就变坏，女人变坏就有钱”信条者戒！

人类的生产方式从采集发展到渔猎，从两性关系说，是以女性的失败、被男性战胜为标志。从此，女性永远丧失了主宰生产、从而主宰社会的霸主地位，一步步陷入被支配、甚至被奴役的境地。在父系社会，随着人类文明的发展，一方面是女权运动日益蓬勃开展，另一方面却是女性境遇之悲惨日益加剧。号称高度文明的资本主义社会，表面上恪守一夫一妻制，内里却与合法的卖淫、公开的姘居或婚外恋，与种种沙龙淫行并行不悖，甚至不以为耻，反以为荣。而各种性暴力、性犯罪也蔚为风尚^①。不仅仅在萨德及其流恶的作品中大量反映，在许许多多18世纪直至现今世纪之交的西方小说（著名的例如英国小说家大卫·劳伦斯〔1885—1930〕的《查特莱夫人的情人》）和其他文艺作品中——包括已经非常普及的传媒，电影、电视产品等等——也或隐或显地得到再现；至于新近出现的传媒工具录像带、影碟之类，其中在西方公开出售的违禁产品，更是肆无忌惮地多方面、多层次地赤裸裸加以广泛传播。还有随时可能闯入计算机网络的淫秽“插曲”，司法当局似乎无可奈何。所有这些，都以整个

^① 姑举几例。一是资本主义高度发达的美国，各种邪教几乎无一不在内部秘密实行群交或女教徒供教主宣淫，已破获的臭名远扬的就是教徒集体自杀的那个所谓“天堂之门”教派；笔者曾有机会与特定环境下的一些美国人相处，他们明知违法，同性恋、裸露狂也视若家常便饭，甚至与兽交也时有所闻，而性虐待——受虐狂，可见于德国《明镜》周刊近日的报道：纽约一女子开办的餐馆施行鞭笞，居然事业有成的顾客盈门，生意极其兴隆；二是1996年破案的比利时东部列日市的“鬼屋案”：以39岁达特罗斯为首的犯罪团伙连续囚禁少女、幼女十多名，奸淫后予以残杀，掩埋在该犯的寓所。事发之后，据权威人士宣布：1980年以来，比利时有数千名儿童神秘失踪；1995年的统计表明，全国共发生了1105起强奸案，其中536起是强奸幼女案。……三是芬兰，甚至不得不设立妇女避难所，收容那些遭受性暴力而无处可逃的已婚和未婚女子。……

笔者在现代大都会曼谷时每日均可从报纸上看见大幅广告，公开告知各种肤色、各国国籍的应召女郎（其中包括许多十四五岁及以下的雏妓）的召之即来的电话号码。

女性的沉沦，甚至沦落为只供淫乐的工具为背景，即使像煞以女性为主动一方，例如查特莱夫人和鞠丽埃特，也只是男性作者的借题发泄而已。

在妇女被压在最底层的旧中国，就中华民族的主体汉族而言，普遍实行的是一夫多妻制，嫔、妃、才人、宫娥、姬、妾、媵、婢、歌舞伎等等，戳穿来说，无非是供男主人兴之所至用来发泄性欲的人格化器皿。女童受歧视、虐待，甚至被溺死于降生之际，更是相当盛行的风俗习惯。萨德假《鞠斯汀娜，又名美德的厄运》（《贞洁的厄运》）小说人物的言词，列举欧、美、亚若干古代民族以及法国近代的例子之后，发出一声呐喊：“到处我只见女人忍屈辱，遭蹂躏，牺牲于教士的迷信、丈夫的野蛮行径，再不，就牺牲于色狼的姿态践踏！”这是正义的呼声么？似是而非！因为，色狼紧接着就用来证实自己的罪恶行为之为正当：“不幸，我生活在相当鄙陋的民族中间，这个民族还不敢弃绝极其荒唐可笑的偏见〔指正常的道德规范——引者〕，就因为这，难道我就得自行剥夺天赋与我对女性的权利，就得放弃来自这种权利的一切乐趣？不，不行，这不公正！”萨德其人真实要求的不过是充分行使男性蹂躏女性的所谓“权利”！

这可谓萨德又一自相矛盾之处：一方面，作为军人的他曾经积极投入法兰西资产阶级大革命，受革命狂潮的卷裹和感染，从而仇恨旧制度及其一切腐朽现象和一切束缚——其中包括他最痛恨的宗教即上帝的枷锁；另一方面，作为浪荡公子，从少年直到晚年，情不自禁，用另一种狂热把本能的奇特性冲动发挥到淋漓尽致、不堪言状的地步。他的小说也表现出文如其人！

性爱，在西方，早在柏拉图的《会饮篇》和《斐德罗篇》中即已区分出圣洁的爱和肉欲的爱，后者当然被认为是龌龊的，应予谴责的。基督教，追溯至其原始形态，如《圣经·旧约》若干章节所表现的，性混乱、性歧异、性虐待，以至于乱伦并不视为犯忌讳，只是在日后的禁欲苦行才日益占据优势，尤以天主教为甚。这就难怪乎受过天主教洗礼的萨德对这样的宗教深恶痛绝了，而且蓄意以其言行反其道而行之，甚至以淫僧为小说中的兽欲代表，修道院只是色狼盘踞的巢穴，受糟蹋的几近全部是萨德本阶级——贵族的女子，尽管他笔下的贵族男子总是强者，因而必然以蹂躏弱者即女人，尤其是贫家姑娘为一生的无害享受！至于亵渎上帝、圣体、圣母、耶稣、三位一体，拿神职人员开玩笑，揭露或想象他们的淫行，在我们所选的故事、小说中比比皆是。延至后世，他继法国人拉克洛（1741—1803）以其大作《危险的私通》名显于世之后开创的艳情文学、性爱文学后继有人：著名的不仅有英国人劳伦斯，还有大体与他同时代的尼古拉·瑞斯蒂夫（1734—1806）意欲超过他，反其道而行，写作了一部小说，题目就叫做《反鞠斯汀娜》（1798）。至于其他某些效法者（例如法国的蒙勃隆和内尔西亚），等而下焉，其实算不上文学作品。

在东方，作为性爱指南的，荦荦大者，可以举出印度梵文的《爱欲经》（Kāma-sūtra）和《爱海慈航》（Kāma ledhiplāva）；中国作品中差堪与之比拟的有《素女经》，而《金瓶梅》、甚至《肉蒲团》在某种程度上也被某些人奉为圭臬。即使孔子删定的《诗经》不也是包容了当时各族民间的若干正正经经的情歌吗？（开篇就是求偶的鸣叫

“关关雎鸠”，再如“有女怀春，吉士速之”，等等，还有“亦既觏止，我心则降，……我心则说，……我心则夷……”中的“降”、“说”、“夷”，据已故教授潘光旦考证，都表示男女交合之后女方通身舒泰的状态。）编审之后，子曰：“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其实，夫子大可不必讳言，许多场合是男欢女爱，他说是“乐而不淫”而已。然则，“乐”与“淫”之间的界线又划在哪里方才合适呢？按照萨德的说法，这个标准只是一时一地的约定俗成，无非是权宜之计罢了，说是易地易时，也就此一是非，彼一是非了。如果说有什么衡量的标准，那就是，他心目中认定的“美德即功效”，对肉体人最大的功效或功用，他认为，也就是纵欲而不受任何限制，不受任何惩罚！

假如人们用法律来界定，他又凭着原始的革命冲动，辩称，法律只是由有钱人制定，为有钱人制定的，是有钱人蓄意违犯大自然的第一法则——人生而平等，蓄意造成不平等的。“主宰我们的那个阶级却拥有命运的一切恩典，归我们所有的只是艰辛、沮丧、匮乏和眼泪，只是火烫烙印，只是断头台！”“人们对待定罪的犯人，全看他地位的高低，一旦没有金钱或爵位来证实他清白无辜，不言而喻，他就不可能是清白无辜的”（《贞洁的厄运》）固然萨德在此还有个原注，据说是表达了他的革命乐观情绪：“未来的世纪啊，但愿不再像这样可恨亦复可耻之至！”但是，身为贵族的萨德自然是与重新铸造的革命法律格格不入的，尤其是雅各宾专政时期的恐怖统治更是令他极其反感，加之，他本人曾经背上逃亡国外的反革命嫌疑，不仅乌托邦幻想灭绝，仇恨新法律就更加不可抑制了。况且，他在大革命以后仍然逃不脱一再坐

牢的厄运，在他的理论以及创作实践和为人实践中表现出来的是绝对否定一切法律约束，不仅有过一度的革命造反狂热，跃居聚集革命左派中极端分子的长矛队首脑地位，对旧制度进行“武器的批判”，而且为所欲为，实行所谓“顺乎自然”的丑恶淫乱了。

18世纪中叶至末叶正是自然主义在西欧泛滥的时期。萨德把这种锋芒初露的主义解释为主要寻求自然人此世的快乐。在本《选集》头一部《爱之罪》中，《孽缘》的一个角色韦尔坎夫人就奉行——据萨德说，这样诠释的伊壁鸠鲁主义，其实只是萨德其人身体力行的主义。在伊壁鸠鲁学说中“快乐观”有其主导的作用，而萨德的解释却是力求以种种方式满足肉体人的自然欲望之一——性欲。如果说萨德的创作有什么哲学思想为指导，那就是这种被歪曲了的“快乐就是目的”（伊壁鸠鲁）的原则。萨德还引用布封的名言为此辩解：“爱情中美好的只有肉体〔享受〕”（见《爱之诡计》卷末附录的萨德《小说随想录》）。在希腊哲学史上，乃至世界哲学史上占据极其重要地位的伊壁鸠鲁伦理学之一面当真是这样的吗？根本不是！伊壁鸠鲁自己说得非常清楚：“当我们说快乐是终极的目标时，并不是指放荡的快乐和肉体之娱，就像某些由于无知、偏见或蓄意曲解我们意见的人那样；我们认为快乐就是身体的无痛苦和灵魂的不受干扰。”萨德切勿曲解，更不可以实践于其数十年如一日的创作生涯和日常生活中！伊壁鸠鲁还说：“因为快乐是我们最高的和天生的善，所以我们并不是选取所有的快乐①。”萨德万万

① 伊壁鸠鲁引文见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古希腊哲学》（从古希腊文翻译）第648—649页。